

泰 安 市 财 政 局

泰财采函〔2021〕5号

关于严格落实《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振兴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及功能区财政局，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国有企业：

根据上级相关工作部署，近期市财政局等6部门转发了《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方案的通知》（泰财采〔2021〕10号）。目前，我市仍有部分预算单位未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2021年度预留份额。请各预算单位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贯彻落实泰财采〔2021〕10号文件具体要求：

一、填报2021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信息，且确保8月15日前完成预留份额填报。

1. 自有食堂及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预留份额比例不低于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的10%。

2. 对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就餐人数，

分别按比例填报预留份额或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相关情况。

3. 无食堂的预算单位，登录“832平台”系统，注明“无食堂”，对其预留份额不作要求。

二、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通过“832平台”或齐鲁云采网上商城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用于发放年节慰问等工会职工集体福利，并在“832平台”预留采购份额。

三、各级预算单位权属企业、国有企业可参照执行，由主管部门在“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为其开通交易账号。

四、预留份额填报完成后，请抓紧组织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采购，保证年底前完成预留份额采购任务，并及时支付货款。

参照上级部门做法，市财政局将对预算单位通过“832平台”采购农副产品情况进行考核。

附件：地方预算单位 2021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汇总操作指南



**地方预算单位 2021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汇总
操作指南**

2021 年 5 月